

**海陆重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本次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函**

**鉴于：**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锐环境”）股东收购格锐环境 100% 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海陆重工股份。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陆重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函》之签署页)

**全体董事签名：**

徐元生\_\_\_\_\_ 陈吉强\_\_\_\_\_ 潘建华\_\_\_\_\_

朱建忠\_\_\_\_\_ 韩新儿\_\_\_\_\_ 徐 冉\_\_\_\_\_

张彩虹\_\_\_\_\_ 顾建平\_\_\_\_\_ 周中胜 \_\_\_\_\_

**全体监事签名：**

钱飞舟\_\_\_\_\_ 陈华\_\_\_\_\_ 王平 \_\_\_\_\_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徐元生\_\_\_\_\_ 陈吉强 \_\_\_\_\_ 朱建忠\_\_\_\_\_

张卫兵\_\_\_\_\_ 张郭一 \_\_\_\_\_ 潘庭海\_\_\_\_\_

周华 \_\_\_\_\_ 潘建华\_\_\_\_\_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